

天津市城市更新行动计划

提升城市品质 聚焦改善民生

天津发展已经站在一个新的历史起点上,京津冀协同发展、“一带一路”建设和构建新发展格局等重大战略机遇交汇叠加,市委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提出“实施中心城区更新提升行动”。现阶段是推动天津实现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关键时期。



三大亮点 带来全新民生福祉

围绕重点区域 做好配套项目升级

为推动天津城市高质量发展,市委、市政府围绕“十项行动”谋划推动了天开高教科创园、金融街等功能区重点区域建设,5月18日天开高教科创园的开园运营对打通产学研链条、提升天津创新活力发挥了重要作用。2023年,围

绕天津大学、南开大学,深度挖掘天开园周边科研机构聚集的优势,统筹楼宇资源,利用存量空间,加强高水平载体建设,完善创新创业支撑体系,为创业者提供高品质、低成本创业、生活空间。围绕中央商务区、金融街等重点地

以人民为中心 做好民生改善

多年来,完成160多万平方米棚户区改造,30万群众实现“出棚进楼”,累计完成9400万平方米老旧小区改造,130多万户群众住房安全性、宜居性得到提升。2023年,将秉承“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理念,在河北

区金钟河南侧片区、南开区天拖片区等重点片区继续做好老旧房屋、老旧小区改造工作。通过“室外方案宣讲+入户意见征询”相结合的居民意见征询模式和工程实施中设置“流动服务站”方式,充分听取居民改造意见建议。落实完

坚持保护与发展 做好历史文化遗产传承利用

本市拥有丰富的小洋楼和工业遗存资源,成为亮丽独特的天津名片。2023年,在历史风貌建筑最为集中的五大道地区,以先农大院及周边部分风貌建筑为试点,探索区域整体规划、整修、利用新模式,积极引入新业态,统筹招商入驻与消费配套,

依托特色建筑、商业综合体,优化商业节点空间业态,促进文商旅融合发展,打造特色商业街区、高端服务业聚集区,统筹推进历史人文保护和城市功能提升,构建洋楼经济发展新格局。在河东区原第一机床总厂区域,重点谋划实施以工业遗存

四个“增强” 提升“津城”城市品质

实施中心城区更新提升行动就是要统筹生产、生活、生态布局,做优做强辐射带动、生态宜居、公共服务、安全保障功能,打造高质量

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的“极核”,在建设宜居、韧性、智慧和绿色、人文城市上做样板、当标杆。实施中心城区更新提升行

增强城市经济实力 全面提升城市产业品质

以特色产业园区建设为重点,推动承接载体错位发展,增强中心

城区产业承载和辐射带动能力。科学谋划中心城区产业业态和空间布

增强城市软实力 全面提升城市人文品质

强化中心城区空间秩序管控和风貌塑造,加快产业空间释放。丰富消费业态,优化业态布局,加快建设一批高端商贸综合体,打造一批地标性核心商

圈。打造具有影响力的文化高地,在中心城区塑造一批具有时代气息和地方特色的天津城市文化标识。盘活用好小洋楼资源,大力推进商旅文融合发展。

增强公共服务能力 全面提升城市生活品质

大力实施城市有机更新,补齐中心城区基础设施短板,完善城市交通、停车、充电等设施,进一步提升人

居环境。优化教育、医疗、养老等资源提质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让城市成为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的空间。

增强城市治理能力 全面提升城市管理品质

提升数字治理水平,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设“城市大脑”。推进韧性城市建设,提升城市安全保障能力。优化城市治理方式,深入推

进基层社会治理,打造精细化管理样本,不断提高城市治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 新报记者 杨维东 摄影 新报记者 吴迪

本市发布新一轮优化营商环境措施

为着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服务和保障推动高质量发展“十项行动”见行见效,市政府发布《天津市新一轮优化营商环境措施》。

营造规范便捷、优质高效的政务环境

推进高频事项“证照联办”一件事改革。扩大外商投资企业登记注册“全程网办”范围。支持个体工商户自愿变更经营者,允许同步申请变更相关许可证。建立健全歇业备案制度,实现“一窗办理”。推行“企业码”,推动涉企信息“一照通查”。加强京津冀市场主体登记业务协同,为企业经营发展提供便利。

深化政务服务数字化转型,拓展政务服务“一件事一次办”覆盖范围和事项数量,提升政务服务办件数据汇聚分析能力。坚持线上线下一体化融合,推动政务服务“跨省通办”。深化京津冀政务服务合作,推进自贸试验区“同事同标”。

营造开放有序、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打造“津心办电”品牌,升级“三零”服务举措。报装接电“零投资”,在城镇规划建设用地范围内,将配套电网工程投资界面延伸至客户项目建筑区划红线。业务受理“零要件”,实施“容缺后补”“承诺制”办理,客户可在供电方案答复前补齐办电材料。

积极开展跨境电商海外仓快速退税试点业务。推广应用关港集疏港智慧平台,提升港口集疏运便利化水平。依托京津冀“单一窗口”,推进三地口岸物流信息共享。

营造创新务实、包容和谐的人文环境

高标准建设天开高教科创园,支持高校创新成果、横向科研项目在园区落地转化,推动高校院所创新资源开放共享。

支持旅游企业开展多条“多日游”旅游项目,打造独具特色的天津文旅新场景。支持和鼓励市、区两级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向社会开放。

建成津兴城际铁路、京滨城际南段,形成高铁城际联通京津冀双城格局。建成津潍高铁,高效联通京津冀与长三角。加快推进京津塘高速公路天津段改扩建工程。

新报记者 李文博

《关于宋国刚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变更通知》送达公告

宋国刚: 本司作为河东区工业大学周边棚户区改造(旧城区改建)项目征收实施单位,受河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委托向您发放《关于宋国刚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变更通知》, 现因无法直接或以邮寄方式向您送达《关于宋国刚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变更通知》, 故依法公告送达《关于宋国刚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变更通知》, 望您看到本公告后到征收指挥部(地址联系方式见下)领取书面文书, 如您不领取,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领取地址: 河东区长征路17-3-104(工业大学征收指挥部)。联系电话: 24345056。附: 《关于宋国刚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变更通知》 天津市诚达房屋拆迁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9月6日

关于宋国刚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变更通知

被征收居民宋国刚: 您的房屋河东区韶山路3号楼5门204、205在工业大学周边棚户区改造(旧城区改建)房屋征收范围内, 原房屋征收补偿方案中提供的用于产权调换安置房源东丽区国山路(国山路)经济适用房项目, 现因土壤及地下水污染修复治理等因素影响, 导致项目无法开工建设, 不再对接被征收居民。为保障您的合法权益, 妥善对您安置, 房屋征收实施单位已于2022年8月22日对选择东丽区国山路(国山路)经济适用房被征收居民公示了《已选择国山路(国山路)经济适用房被征收居民重新安置方案》。因您未在上述方案所确定的期限内与本机关签订新房屋征收补偿协议, 经与您沟通协商, 现本机关通知如下: 一、原房屋征收补偿协议(NO.0065711)约定的国山路B地块3号楼1-901产权调换房屋地点变更为东丽区盛东家园。具体房屋按照《已选择国山路(国山路)经济适用房被征收居民重新安置方案》由您自行选择。临时安置补助费发放至本通知送达当月。二、原房屋征收补偿协议(NO.0065711)其余条款继续按原协议执行。请您在收到本通知后10日内及时到房屋征收指挥部(工大项目长征路17号楼)选择具体的变更后的产权调换房屋, 本机关将按照您选择新产权调换房屋的顺序提供用于产权调换房屋房源。由于重新安置方案内安置房源数量有限, 为保障您享有充足的选择范围, 请您尽快选择。特此通知。 河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3年9月6日